

证券代码：832040

证券简称：神木药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情况概述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45,370,798.57元，公司经审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58,981,000.00元的三分之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分别经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议案，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亏损原因

主要亏损原因是：

- 1、以前年度累计的未弥补亏损数额较大，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 46,240,433.26 元。
- 2、公司应收款项管理欠缺，导致坏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大，造成利润减少。
- 3、公司的固定开支：人工成本、折旧摊销、暖气物业费、油费等固定支出无法摊薄，造成利润减少。
- 4、行业市场竞争的影响及存货管理的不足，造成存货报损金额增加，造成利润减少。

三、应对措施

1、为了应对面临的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风险，公司正在开源节流，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减少公司亏损。同时，积极寻求出路，拓宽业务渠道，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应收账款回款速度、优化账款回收机制，着力改善经营质量与资金周转效率。

3、加强存货管控，建立智能库存系统，实时监控；精准预测需求，动态调整采购；优化仓储布局，提升周转效率，降低库存成本。

4、加强财务信息化管理，实现财务与业务系统对接，定期进行存货及资产清查盘点，及时做相关账务处理，做到账实相符。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员结构，完善管理及技术人才梯队，提升员工绩效。

6、努力发展公司对外扩张能力，优化企业营销渠道，加强客情维护，使公司销售逐渐恢复。

四、备案文件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